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承辦人：調用教師 林俊宏
電話：04-22289111#54524
電子信箱：teacherlin6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8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400727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 (387040000E_1140072701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72701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4007270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乙份，請務必轉知所屬並依限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4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、114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報名期限及方式：

(一)一律先網路登錄，報名日期：自114年10月1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14年10月13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，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，於本市教育服務網-局務調查表（調查表編號：15605）登錄報名資料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(二)寄送資料及時間：

1、資料內容：報名表1份並逐級核章、參賽劇本6份【A4 格式】、114學年度「學生創意戲劇比賽」作品聲明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正本1份、設備需求表、陪同教師申請書。



2、送達時間：114年11月13日（星期四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）寄（達）大里區益民國小（412臺中市大里區益民路二段48號）蘇春地主任（連絡電話：04-24834970）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三、領隊會議：

- (一)日期：114年10月1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。
- (二)地點：本市葫蘆墩文化中心（豐原區圓環東路782號）。
- (三)參賽學校務請務必薦派代表參加，並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比賽日期、地點：

- (一)比賽日期：114年12月3日~12月5日（星期三~五）。
- (二)比賽地點：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（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782號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

電文
2025/08/08
16:49:38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06